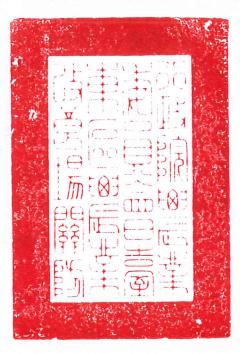
檔 號: 保存年限:

#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臺東區農業改良場 公告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2月10日

發文字號:農東改良字第1093320375號





主旨:公告本場「木虌果臺東1號優良種苗繁殖及栽培量產技術」 非專屬授權受理日期與相關注意事項。

依據:依據「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智慧財產權審議委員會第171會議 決議」辦理。

## 公告事項:

- 一、本場研發之「木鼈果臺東1號優良種苗繁殖及栽培量產技術」( 相關說明資料如附件一),擬非專屬授權國內依法設立之公 司、農民團體、產銷班及自然人,於中華民國臺灣地區實施。
- 二、交付材料:提供木鼈果臺東1號優良種苗60株、技術手冊1本 及技術指導4小時(於正常上班時段內)。
- 三、本案授權期限5年,授權金為新臺幣126,000元(內含5%營業稅),於合約生效後30日內一次付清。
- 四、申請業者於公告期間,檢附下列文件向本場提出申請:
  - (一)業者基本資料表(附件二)
  - (二)合法設立登記證明文件影本乙份。
  - (三)營業稅或營利事業所得稅最近一期之繳稅收據聯影本。

(四)本場技術移轉(授權)意願書(附件三)。

各級農會、產銷班及自然人免附(二)(三)款所需文件。 五、申請日期:自公告日起3年內。

- 六、提出申請業者需經本場「研發成果管理小組」評審通過後, 雙方簽訂技術非專屬授權契約(附件四)後辦理移轉。
- 七、對於授權內容,若有疑問,請逕洽本場作物改良課薛銘童助理研究員(089-325110轉633),相關資訊及附件均登載於本場網站(http://www.ttdares.gov.tw)請逕行上網查詢或下載表件應用。 111年6月24日分機修正為1633

抄本:本場秘書室(公布欄)、農業推廣課(網站公告)、研管小組(黃副研究員政龍)、作物改良課、園藝研究室

## 場長陳信言

